

## 关于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片区治水提质二期工程规划设计条件的公示

##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深汕管理局关于

## 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片区治水提质二期工程规划设计条件的公示

为进一步提高鲘门片区污水集中收集处理能效，整体改善水环境质量、提升人居环境品质，支撑片区高质量发展，我局组织开展了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片区治水提质二期工程规划设计条件研究工作，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予以公示如下：

## 一、规划设计条件情况

(一)项目区位：本项目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街道现状324国道下，规划范围西起鲘门高铁站，东至鲘门河。

(二)规划设计条件：管道整体采用重力流，局部采用压力流，总长度约2.8km，其中重力支管长度约0.2km，管径为DN400-DN600，重力干管长度约2.2km，管径为DN800-DN1200，压力管长度约0.4km，管径为DN600-DN800；管线竖向：本项目管线标高需与现状管线及规划管线做好衔接。

(三)其他控制要求：1、项目设计需符合《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范》《室外排水设计标准》等相关文件要求；2、具体规划要点可根据后续项目勘察设计等实际情况进行微调，不视为对本规划设计条件的调整。

## 二、公示地点及网站

1.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深汕管理局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富路文贞楼1栋2楼

2.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办事处

地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镇324国道旁边

3.深汕网:<http://www.szss.gov.cn>

## 三、公示时间

本次规划条件公示时间为30个自然日，自2026年4月30日至2026年5月28日（以实际公示时间为准）。

## 四、公众意见征询

公示期间，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向我局提出意见或建议。提出意见或建议，应填写“公众意见征询表”，在展示网站有“公众意见征询表”供市民下载。公众意见征询表请寄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文贞楼1栋2楼211室(我局地址)(邮编518200)，信封注明“公众意见”字样。公众意见征询截止日期为2026年5月29日(如邮寄，以邮戳日期为准)。我局将按相关规定对公众意见进行认真研究和提出处理意见。

##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工

联系电话：0755-22106727

联系地址：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文贞楼1栋2楼211室（邮编518200）

附件：

1.公示图表

2.公众意见征询表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深汕管理局

2026年4月30日

## 管线路由示意图



结合工程建设目标与工程功能性质，并依据《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相关规定，拟定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片区治水提质二期工程规划设计条件如下：

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片区治水提质二期工程规划设计条件一览表		
控制内容	控制指标	
规划设计指标	排水体制	分流制
	管径规模	重力支管DN400-DN600，重力干管DN800-DN1200，压力管DN600-DN800
	管径长度	总长度约2.8km（重力支管长度约0.2km，重力干管长度约2.2km，压力管长度约0.4km）
	输送方式	整体重力流，局部压力流
	埋深	干管埋深 $\geq 3m$ ，支管埋深 $\geq 2m$
	坡度	0.8-1.0‰
	过河方式	顶管下穿过河
备注	1、本项目后续需做好与规划及现状道路衔接工作，并预留后续项目建设实施条件。 2、本项目需要做好与沿线道路近远期各类现状管线的调查、勘探工作，做好规划管线的预留和衔接工作并应按照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等要求依法依规开展相关工作。 3、本项目涉及地质灾害高易发区，请用地单位加强调查评价并按照区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成果及防治建议做好地质灾害防治措施，该建设项目的配套防治工程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施工、验收和交付使用。 4、本项目具体规划要点可根据后续项目勘察设计等实际情况进行微调，不视为对本规划设计条件的调整。	